

2023 年度广水市城郊办中心中学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精神，进一步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纯净管理体系，切实增强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印发〈2023 年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鄂财教函〔2023〕2 号）要求，我单位迅速成立 2023 年项目绩效自评工作专班，召开了绩效自评工作专题会议，现将 2023 年我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自评结论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根据项目实施具体情况，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各项指标进行了自评，综合得分 99.5 分。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3 年我办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年初预算资金 410.83 万元，共到位义务教育公用经费 410.83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249.77 万元，省级资金 117.06 万元，本级资金 44 万元。执行 410.83 万元，执行率 100%；2023 年我办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项目经费年初预算资金 45 万元，共到位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项目经费 45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45 万元。执

行 45 万元，执行率 100%；2023 年我办校园安全资金预算 57.6 万元，共到位校园安全补助资金 57.6 万元，其中：本级资金 57.6 万元。执行 57.6 万元，执行率 100%；2023 年我办校车安全资金预算 2.6 万元，共到位补助资金 2.6 万元。执行率 100%；2023 年我办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补助资金预算 77 万元，共到位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补助资金 77 万元。执行率 96.5%。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3 年我办各中小学校在各项目资金的使用上做到了专款专用，无挪用、无截留，有效地保证了我市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中职教育科学健康地发展，很好的完成了各项绩效目标。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3 年整体绩效的绩效目标都得到很好的完成，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从上年度整体绩效目标评价结果来看，我办整体绩效目标的设置比较科学合理，今年我们继续从四个维度来设置我局整体绩效目标。从具体目标设置来看，由于数据量大，涉及面广，人数较多，年初预算上报信息准确率不高。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第一、加强对各项目绩效目标涉及的经费的使用的管理，全面规范财务管理，确保各项目经费按项目使用。第二、进一步提高绩效指标设置的合理性，让整体绩效目标更具操作性。第三、加强前期调研工作，提高年初预算的准确度。

附件：2023年度广水市城郊办中心中学部门整体自评表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2023年本单位现有编制330名，实有290人，其中：在编在职290名，在校义务教育学生4898名，2023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数为6206.5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5170.8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10.83万元，项目经费支出961.13万元。

2、本单位从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持续、健康、科学发展四个目标进行教育整体目标设置。在每一个目标中分别从学生资助、经费保障、校舍维修几个方面进行指标设置，从而反映教育的持续、健康、科学发展。

（1）年度目标1：学前教育持续、健康、科学发展，具体指标设置为：

产出指标：全年资助幼儿人数112人次，指标设置依据教育资助中心根据全市建档立卡困难户中幼儿人数确定。学前教育公用经费人数=1050人，依据2023年教育事业统计年报填报，资助标准=1000元/生学年，依据上级资助文件确定；公办幼儿园生均

公用经费标准=500 元/生/年，民办普惠性幼儿园生均财政拨款=200 元/生/年，根据湖北省政府文件确定。

效益指标：受助幼儿毕业率=100%，学生资助的目的就是不让学生因贫困而辍学；幼儿的入园率 $\geq 85\%$ ，依据广水市历年幼儿入园实际情况确定。

满意度指标：资助对象满意率 $\geq 95\%$ ；入园对象满意率 $\geq 95\%$ ；幼儿园对公用经费拨款满意率=100%。依据教育局工作计划确定以上满意度指标。

（2）年度目标 2：基础教育持续、健康、科学发展，具体指标设置为：

产出指标：全年资助人数 467 人次，指标设置依据教育资助中心根据全市建档立卡困难户中在校人数确定。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人数=4898 人，依据 2023 年教育事业统计年报人数确定。校舍维修面积=3895 平方米，依据 2023 年校舍维修工作计划确定维修面积。资助标准小学=1000 元/生学年、初中=1250 元/生学年，依据上级资助文件确定；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小学=720 元/年、初中=940/元/年、寄宿生补贴标准=200 元/生/年。义务教育阶段不足 100 人的学校按 100 人核定公用经费，超过 100 人不足 200 人的学校按 200 人核定公用经费，超过 200 人不足 300 人的学校按 300 人核定公用经费，根据湖北省政府文件确定。校舍维修单价在 500 元-1000 元/平方米之间，依据广水市市场行情确定。

效益指标：受助学生毕业率=100%，学生资助的目的就是不让学生因贫困而辍学。

满意度指标：资助对象满意率 \geq 95%；校舍维修项目学校满意率 \geq 95%；各学校对公用经费拨款满意率=100%。依据教育局工作计划确定以上满意度指标。

（3）年度目标3：义务教育教育持续、健康、科学发展，具体指标设置为：

产出指标：全年资助人数 \geq 467人次，指标设置依据教育资助中心根据全市建档立卡困难户中在校人数确定。依据2023年教育事业统计年报义务教育人数确定。资助标准=1250元/生学年，依据上级资助文件确定。

效益指标：受助学生毕业率=100%，学生资助的目的就是不让学生因贫困而辍学。

满意度指标：资助对象满意率 \geq 95%；依据蔡河镇中心中学2023年工作计划确定以上满意度指标。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3月3日，我们组织各项目负责人，认真学习省教育厅关于印发《2023年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方案》（鄂财教函[2023]2号）的通知，我们成立了工作专班，要求各项目负责人根据文件要求，对2023年的学前教育公用经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3年我办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年初预算资金410.83万元，共到位义务教育公用经费410.83万元，其中：中央资金249.77万元，省级资金117.06万元，本级资金44万元。执行410.83万元，执行率100%；2023年我办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项目经费年初预算资金45万元，共到位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项目经费45万元，其中：中央资金45万元。执行45万元，执行率100%；2023年我办校园安全资金预算57.6万元，共到位校园安全补助资金57.6万元，其中：本级资金57.6万元。执行57.6万元，执行率100%；2023年我办校车安全资金预算2.6万元，共到位补助资金2.6万元。执行率100%；2023年我办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补助资金预算77万元，共到位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补助资金77万元。执行率96.5%。整体绩效的绩效目标都得到很好的完成。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从2023年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来看，2023年各指标完成情况良好。